

南投縣爽文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【課發會審議表】

※此表須提經學校課發會審議通過並完成核章後，於面談當天呈交備查委員※

	項目	審議重點	審議結果	
			符合	備註
學校課程總體架構	1-1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	呈現課程發展所需之立基。	✓	
	1-2學校課程願景與架構	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程綱要。	✓	
	1-3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	節數務必完全符合總綱規定。	✓	
	1-4依法規將教育議題納入課程計畫實施規劃	表列入類課程均符合並納入課程計畫。	✓	
	1-5國中會考後至畢業前之課程規劃表	延續學生學習發展，妥適規劃期間課程。(國小免)		
	1-6課程實施說明	共備觀議課及公開授課之期程。	✓	
	1-7課程評鑑規劃	規劃 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之方式。	✓	
領域課程規劃	2-1至2-5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	國中 7、8 年級部定課程計畫納入本土語文。(國小免)		
		19 項議題融入適合該單元/主題內容。	✓	
彈性課程規劃	3-1至3-3彈性課程計畫/彈性節數計畫	符合四大類(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)之一。	✓	
	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應避免領域相關名稱或近似領域課程主題章節，必須為跨領域，不可僅有單一領域加議題融入(包含國小低年級英語、國小中高年級資訊及其餘各校開設之校訂課程)	✓	
		學習表現應寫出「領域+數字編碼+內容」，例：「國 2-I-2 說出所聽聞的內容」	✓	
		第一類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之學習表現，必須包含 2 領域以上。	✓	
		第一類統整性探究課程之學習內容，若參考領綱，必須包含 2 領域以上。	✓	
		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)納入彈性學習課程第一類統整性探究課程，各年級每學期至少 2 節，應於課程計畫表頭勾選安全教育，於學習表現欄位填入主題內容重點。例：「交 A-I-3 辨識社區道路環境的常見危險」	✓	
其他	4-1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運作	主管機關所訂之必要提案均有決議通過，紀錄簽到至少 4 次，包含審議學校課程計畫。	✓	
		國中各領域實施分科教學須納入課發會提案討論，決議通過並紀錄。(國小免)		
	4-2教科書選用委員會之運作	含自編/選教材之審查、會議紀錄及簽到。	✓	
	4-3 公開授課實施成果摘要	校長及所有專任教師實施公開授課。	✓	
	4-4 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及資料紀錄	經校務會議通過(含日期)，並將校外人士資格審核及教材審核紀錄妥善保存。	✓	
	4-5課程評鑑檢核結果及應用(對前一學年度)	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及如何因應修調運用於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內容中	✓	

教務(導)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林松輝

校長：

校長 林順智